

罗兰·巴尔特广义互文思想探析*

孙秀丽

(黑龙江大学, 哈尔滨 150080)

提 要: 罗兰·巴特的符号学思想与学术实践经历了结构主义和后结构主义两个阶段, 所涉及的研究范围非常广泛。在其从结构主义转变为后结构主义的过程中, 巴特受到朱莉娅·克里斯蒂娃广义互文概念的影响。他结合自己的批评实践合理阐释互文本的根本性质和阅读的关键作用, 倡导意义的多层面性质和不确定性。了解巴特的互文思想有助于厘清其后结构主义时期的理论主张, 找到其思想发展的轨迹线索, 以便较为全面地理解和掌握他的后结构主义符号学理论体系。

关键词: 文本; 互文本; 罗兰·巴特; 后结构主义

中图分类号: H0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100(2015)03-0074-5

DOI 编码: 10.16263/j.cnki.23-1071/h.2015.03.015

An Analysis of Barthes' Concept of Intertextuality

Sun Xiu-li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Harbin 150080)

The development of Roland Barthes' semiotic theory and analysis practice can be divided into two phases. Namely, that of structuralism and of post-structuralism. In the process of converting from structuralism to post-structuralism, he made use of and developed the concept of intertextuality initially proposed by Julia Kristeva, and explained it from a new perspective according to his own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activities. An understanding of his intertextuality may help grasp his theoretical ideas in the period of post-structuralism, and at the same time understand the change and development of his thought so as to comprehend his critical ideas thoroughly.

Key words: text; intertextuality; Roland Barthes; post-structuralism

罗兰·巴尔特是 20 世纪法国著名的符号学家、文学批评家和思想家。他的学术研究分为结构主义和后结构主义两个阶段。无论在学术生涯的哪一个阶段, 巴尔特都在试图回答他穷尽一生之力探索的问题: 意义如何诞生以及如何在社会实践中展示出来 (Brown 1992: 1)。在结构主义阶段, 巴尔特赞同结构主义基本理论的设想, 认为符号背后存在共同的结构框架, 并且这一共同的结构主义框架处于支配地位, 掌控符号的表现方式和形式。他试图建立以结构主义语言学为理论框架的, 可以分析其他社会文化符号系统的符号学体系。60 年代中后期之后, 巴尔特转变为后结构

主义者。他受到德里达、克里斯蒂娃等后结构主义学说的影响, 试图解构结构, 摧毁系统, 发挥能指功能, 注重能指之间的差异性和相互关联, 否定意义的确定性僵化思想观念, 发现主体, 解放主体, 进而强调文本的复数意义。在从结构主义转变为后结构主义的过程中, 巴尔特并未简单地否定和抛弃前期主张。事实上, 巴尔特在学术研究初期就对结构主义进行批判式吸收和利用。他在《写作的零度》和《符号学原理》等著作中显示出重视言语、否定能指与所指简单对应的理论主张。在后结构主义阶段, 巴尔特的代表作是《S/Z》、《文之悦》、《恋人絮语》等。他提出许多新概念来

* 本文系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后结构主义符号学理论和应用研究”(10YJCZH134)和黑龙江省人文社科研究项目“克里斯蒂娃语言哲学思想研究”(12512263)的阶段性成果。

解构逻各斯,否定二元论,阐述他的后结构主义学术立场。在这些概念中,互文概念是核心。围绕互文概念,巴尔特重新定义文本,区分文本与文学作品之间的差异和关联,将文学文本划分为可读文本和可写文本。本文将系统阐释巴爾特的互文观念,以期澄清巴尔特与其他学者,特别是互文概念的提出者克里斯蒂娃的互文思想的关联和不同之处。

1 克里斯蒂娃互文概念的影响

1965年,克里斯蒂娃从保加利亚来到法国,她的研究兴趣符合当时学术界从结构主义转为后结构主义的潮流。她很快就指出处于鼎盛时期的结构主义研究方法存在的不足,即无法解释符号中存在的历史因素和主体因素(弗朗索瓦·多斯2004:458)。这一时期,学术界已经开始注意到结构主义范式的不足,并不断有反对结构主义的研究著作问世,如德里达的《论文字学》和《书写与差异》以及福柯和拉康等学者的著作。学者们试图找寻文本背后没有明确表达的东西,而不是像传统结构主义那样澄清众多文本中存在的共同的结构因素。克里斯蒂娃由于喜欢巴爾特的讲课风格并被其独特的气质以及学识所吸引,她去聆听巴爾特的讲课,并经常和巴尔特探讨问题,因此得到巴爾特的指导,成为巴爾特的学生。1966年,克里斯蒂娃与巴尔特谈到巴赫金的复调理论和狂欢化思想,巴尔特敏锐地感觉到巴赫金思想将给法国学术界带来重大影响。他邀请克里斯蒂娃在他的研讨班上做关于巴赫金对话理论的报告,并给予极高的评价。之后,克里斯蒂娃在巴赫金对话理论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提出新概念——互文性,并在多部著作中进行阐述。随后,很多其他著名学者,如里法泰尔、热奈特等都对这一概念从不同角度进行阐释。

在克里斯蒂娃介绍巴赫金的时候,法国大多数学者,包括巴尔特在内,都不了解巴赫金的思想。大家惊奇地发现巴赫金的思想与当时出现在法国的反对结构主义的学术思想有很多相似之处。克里斯蒂娃的互文性理论就是建立在巴赫金的对话思想理论基础上的。在“新旧批评之争”中成为新批评旗手的巴尔特很快放弃对符号文本的结构主义分析方法,对互文性概念给予大量的支持。他赞同克里斯蒂娃的广义互文性概念,指出文本中的任何一种特征都会以某种方式指向无限的其他文本,从而摧毁意义具有本源的论主张(Allen 2003:79-81)。而且,这种互文不是文

字文本之间的简单引用或者简单关联,而是文本对整个文化文本的参照、贡献和影响。巴尔特在符号学研究中,不但关注文学文本自身,而且关注广大的社会文化文本。他利用符号学的研究方法,对各种文化现象,如音乐、绘画、摄影、服装以及传媒等,进行符号学解析。丰富和复杂的社会文化文本既是文本自身又是具体符号研究的背景,各种文本在其中相互交叉、影响,进而形成互文,以至于任何一种符号形式都无法单独真实地表现现实世界。具体的符号形式,如文学文本,只能体现符号与其他符号的相互关系,没有办法体现作家所要表现的复杂现实世界本身。(胡经之张首映1988:525)。

早在《神话集》等著作中,巴尔特在分析各种文化现象时就不是仅仅局限于对这些现象形式的研究,而是试图探讨这些文化现象体现出的意义和意识形态。其写作目的是要透过文化的表面形式发现和体会隐藏其中却不易被人意识到的东西。符号的意指行为由能指和所指构成的二级系统构成,在这个系统的第一个层面,能指与所指结合构成符号,这个符号随即作为新的能指与另一所指结合构成新的符号,这样的符号意指过程永不停歇地进行着,使得意指行为呈现生成性。正因为对意指行为持这样的观点,巴尔特迅速接受克里斯蒂娃的互文理论。克里斯蒂娃透过符号象征表面层面,探求前符号态的广大领域,讨论符号的生成和意义的产生。同样,巴尔特所说的神话不是关于世界的真实,而是类似于符号象征层面的文本表面现象。在巴尔特眼里,大众文化背后有深刻的意识形态内核,而不是简单的表面形式。在对诸多文化符号的研究中,巴尔特运用巴赫金和克里斯蒂娃的对话学说和互文理论,将文本解读为差异性和多元性同时体现的综合体。他否定作者对文本的解释权,将作者和文本隔断,认为文本是通过诸多互文方式,如戏拟和变形的方式形成的。

2 在读者阅读中产生的互文本

克里斯蒂娃在阐述互文理论的时候,从文本形成的角度强调互文本的形成在于文本的生成过程。在《巴赫金:词语、对话和小说》以及《语言中的欲望》等多部著作中,克里斯蒂娃都阐述有关互文在文本写作中形成的观点,认为任何文本都是文本间相互作用形成的产物,“都是对其他文本的吸收和变形”(Kristeva 1980:66)。互文性是文本的基本属性,在文本诞生时就存在于文本中。

写作是互文得以形成的场所和保证。在克里斯蒂娃这里,写作成为互文生成研究的主要对象之一。首先,写作主体会对其他文本进行否定性处理从而与其建立关联。这样的否定既可以是原文本的完全否定,也可以是部分否定。在文本不否定其他文本的地方,词语像网络结点一样起到连接相关文本的作用。文本中的词语成为文本相互之间产生互文效果的交汇空间。在这一空间中,作家、读者、人物、现在、过去都是相关文本,相互之间进行对话。“研究文学文本和词语符号的问题,就变成研究它与其他文本和词语符号的关系问题。”(Moi 1986: 39) 克里斯蒂娃还在巴赫金关于作者与读者关系研究的基础上分析作者与读者在互文本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在承认读者作用的同时,充分肯定作者的主观能动性。主体在互文本网络中呈现碎末状态,丧失传统意义的主体身份,只剩下文本中的主体痕迹,不对意义进行强制界定,但为文本与文本之间的相互游戏提供机遇。符号(文本)的意指过程被克里斯蒂娃描述为“前符号态”和“符号象征态”两个层面(Kristeva 1984: 24)。前符号态符号与欲动的非理性主体对应,而符号象征态对应理性主体,它们共存于符号意指过程中。在具体的文本中,这两种符号形态表现为生成文本和现象文本的共存。现象文本诞生于生成文本并且寄居于生成文本。对于现象文本,我们可以进行语音、语义和句法等结构主义方式的表层研究,但是由于生成文本不具有同质性,不可以进行结构主义性质的研究。互文本诞生于具有同质性特征的现象文本与具有异质性特征的生成文本之间的交汇处。

但巴尔特对互文概念的界定并不是对克里斯蒂娃互文性概念的简单认同。他根据自己的符号学研究实践指出,互文的生成不但与文本的形成有关,而且与读者的阅读有关。巴尔特更强调读者和阅读,认为阅读并不是写作之后的行为,而是与写作同时存在,在互文本形成的过程中起重要作用。文本意义不是在文本的创作过程中产生的,而是在读者的阅读过程中生成的。真正的意义之源是读者而非作者,读者的作用如此重要,甚至可以取代作者。不同的读者根据自己的知识背景对文本进行不同意义的解读,使文本呈现开放性特征。“读者对文本意义的不同解释不会引起冲突,读者之间不是决定意义的敌人。文本可以承载众多意义可能性,复数读者的解读在文本那里汇合,交流,并共存。”(Brown 1992: 212)

巴尔特强调读者对互文本生成的作用,并从

阅读的角度谈论互文。他认为,书写符号与口语符号有本质的区别,他分析的文本多为书写符号文本。口语符号受制于具体的交流语境,但文字文本具有自由性,不再严格地受制于具体情境,甚至不需要阅读者的应答。“使写作与言语相互对立的原因是,前者永远显得是象征性的、内向化的、显然发自语言的隐秘方面的;而后者只是一种空的记号之流,只有其运动才具有意指性。”(罗兰·巴尔特 2008: 14) 由于文本与主体没有密切的、不可分割的关系,因此作者没有对文本的绝对话语权和控制权。作者创作完作品后,作品便具有生命力,不再受制于作者,作者相对于这样的文本来讲,不具有界定其意义的作用。巴尔特正是在这样的意义上谈论“作者之死”的。作者的存在只是作为另一个文本对当前文本进行补充,与其交织,形成互文。如此,在作者失去对文本的控制权及决定作用以后,文本获得自由,读者自然拥有根据自己的知识和背景对特定文本进行理解和解读的权力。读者在自由解读中生成另一种意义上的写作,也就是读者一方的写作。巴尔特将这种意义上的写作称为真正的写作,一种没有主体支配并使文本之间形成互文的写作。

由于强调读者的作用,巴尔特的互文既包括同时代和前时代的文本,也包括后来的文本。“克里斯蒂娃的互文指的是先前的和同时代的文本,巴尔特则把‘后来的文本’也看成互文,从而使得以时间先后为基本坐标的‘来源’和‘渊源’问题更彻底地失去了有效性,也使我们更容易理解互文性研究为什么不能混同于影响研究。”(秦海英 2008: 4) 后来读者对先前文本的解读可以成为先前文本意义的一部分,读者在解读先前文本的时候可能会参考之前读者对这一文本的解读,从而帮助自己形成新的互文意义,这一过程无限地往复,以致文本无限互文。他将个人阅读或思考时的参照对象都叫做互文,他本人对巴尔扎克小说《S/Z》的解读就是对巴尔扎克小说的改写。“互文性概念使作者处于无名状态,将作者从文本中剔除,因为文本被视为是另一文本的投射,或者是另一文本的模仿或抄袭。同时,《S/Z》也包含克劳德·列维-斯特劳斯的影子,尽管列维-斯特劳斯后来承认说不喜欢这部著作。”(Calvet 1994: 182) 巴尔特对巴尔扎克作品的解读如此著名以至于后来了解巴尔特的读者在阅读巴尔扎克小说时会无意识地参考巴尔特的解读,巴尔特作为巴尔扎克的解读读者所写成的解读性著作成为巴尔扎克著作的互文本。正是在这个意义

上讲,未来著作可以是互文本的组成部分。

3 可读文本与可写文本

为了说明文本的内涵,巴尔特区分作品概念和文本概念。作品有客观的物质形式,其传达的意义是固定的所指。对于作品来说,所指的重要性大于能指,能指的存在是为了表达所指。与作品不同,文本是无形的、不固定的。文本不是固定的作者铸就的,作者的存在价值在于他成为作者文本而与当下的文本形成互文关系,文本关注的对象是能指。对于文本来说,能指的重要性大于所指。通过文本概念,我们可以直接体验能指,体验符号,从而发现能指的本质特征和运作规律。我们无法将文本分类,文本以群体的方式存在,文本群体共同建构意义。一方面,文本不具有内在的统一特性,不具有中心和系统结构;另一方面,作品的写作有技巧可言,读者可以分析作者写作时运用的各种技巧,但文本作为话语存在方式由语言来决定,可以横跨一部或多部作品,具有跨越性,不是简单到可以用技巧分析进行了解和掌握的。(罗兰·巴尔特 1988: 34) 文本是复数文本的叠加,具有复数性质。在文本中,找到固定的确切意义是不可能的奢望。我们似乎距离文本的确切意义只一步之遥,但却永远无法达到。

在界定文本概念之后,巴尔特还将文本区分为可读文本和可写文本,并认为多数现代文本是可写文本,而多数古典文本是可读文本。巴尔特从思想和语言之间的关系这一角度评述古典文本与现代文本的区别。“在古典艺术中,一种充分形成的思想产生着一种言语,后者‘表达着’、‘转译着’思想。”(罗兰·巴尔特 2008: 28) 如果将数学文本视为绝对的可读文本,那么古典文本则与其具有很多的相似特征。“在数学写作中不仅每一个量都配有一个记号,而且联系诸量的关系本身也用一种运算记号、等号或不等号来表示。我们可以说,全部数学连续体的运动都来自对其联系式的明确解读。古典语言是通过一种相类似的运动而存在的,尽管显然不如数学写作严格。”(罗兰·巴尔特 2008: 29) 与古典文本不一样,现代文本,如现代诗歌,“催毁了语言的关系,并把话语变成字词的一些静止的栖所,这就意味着我们对自然的认识发生逆转。新的诗语的非连续性造成一种中断性自然,这样的自然只能一段段地显示出来。当语言功能的消隐使世界的各种连续晦暗不明时,客体在话语中占据一种被提高的位置:现代诗是一种客观的诗”(罗兰·巴尔特

2008: 32 - 33)。在可读文本中,能指和所指之间有确定的对应关系,文本具有确定并且固定的有限意义。在文学作品中,可读文本反映真实,读者可以赞同或反对文本表达的意义。而对于可写文本来说,当作者写作完毕时其作用消失;将文本交给读者后,文本就开始以自己的方式和价值存在,读者取代作者的地位,成为“书写的读者”。巴尔特想让读者理解的是“透过文本大量的细节、寓言以及场景描述,文本存在的唯一目的是让读者意识到语言本身的存在并且在阅读的过程中积极地参与到文本的构建过程中。读者有权对所读文本内容进行选择和舍弃”(Bensaïa 1987: 59)。读者是自由的,具有主动性和创造性,是解释权的主体。由于有读者的介入,而读者又是不固定和无限的,可写文本具有以无限多的方式进行表意的可能性,所以具有开放性特征。阅读行为千变万化,因人而异,没有固定的规则和模式可以遵循。读者阅读文本的过程就是读者重新写作文本的过程,文本的意义通过读者的阅读进行扩充和移动,重新界定并无限地处于生产中。

我们也可以从读者阅读的角度来理解巴尔特这两个文本概念。在阅读过程中,如果读者坚持作者对文本意义的权威性,而将能指与所指一一对应,使符号具有固定的意义,那么,他就将所阅读的文本视为可读文本性质。相反,如果在阅读时读者发现能指的自由特征,不被动地接受意义,而是在阅读中参与意义建构,那么,他阅读的文本就具有可写文本性质。读者在阅读可写文本的过程中,由于思考文本意义从而再创文本,这个过程是结合自己其他经验的生产意义的过程。文本的意义在读者无限的、不确定的解读中不断地延异和重生。在这种意义的无限延异中,可写文本展示出蓬勃的生命力。“巴尔特倡导复数解读,他考虑到两个主要问题。一是从历史的角度讲,每一个时代都有新的元语言诞生,如新的科学和新的方法论:所有的这些都不是永存的。一种解释性语言会被另一种后继的解释性语言覆盖和改写。二是各个不同层面之间不再有严格的界限。一方面是文本、语境和解释性注释之间界限模糊,另一方面文本符号体系与解释性文本体系之间界限模糊。”(Brown 1992: 161)

作为文本的两种类型,可读文本与可写文本虽然不同,但它们之间界线并不泾渭分明。只要文本的意义呈现出开放的状态,可读文本可以转化为可写文本。不存在绝对意义上的可读文本和可写文本。“任何文本,不管创作于何时,用哪一

种文学符号进行创作,都可以用可写文本的方式进行阅读。”(Wiseman 2010: 91) 这两个概念分别对应克里斯蒂娃的现象文本和生成文本。克里斯蒂娃是从文本自身的生成来解释文本的层次问题,而巴尔特是从文本的阅读角度进行阐释。

4 结束语

作为后结构主义的支持者和理论大师,罗兰·巴尔特赞同克里斯蒂娃提出的互文概念,并对其进行独特的解释。通过否定作者对意义界定的权威地位,巴尔特将读者的地位提升至互文本形成的关键位置,合理阐释互文本的根本性质和阅读的关键作用,为解构文本以及倡导意义的多层面和互文性奠定深厚的理论支撑。可以说,巴尔特文本理论进一步否定传统结构主义研究的基本论题,阐述各个文本之间相互吸引、相互排斥、相互改写的基本性质。在其可写文本里,读者不是文本的消费者,而是新文本的创造者和生产者,是另一种意义的写作者。

参考文献

- 罗兰·巴尔特. 从作品到文本[J]. 文艺理论研究, 1988 (5).
罗兰·巴尔特. 写作的零度[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

- 版社, 2008.
弗朗索瓦·多斯. 从结构到解构[M].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4.
胡经之·张首映. 西方二十世纪文论史[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秦海英. 罗兰·巴爾特的互文观[J]. 法国研究, 2008 (1).
Allen, G. *Roland Barthes* [M]. London/New York: Routledge, 2003.
Bensaïa, R. *The Barthes Effect* [M].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7.
Brown, A. *Roland Barthes, The Figures of Writing* [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2.
Calvet, L. J. *Roland Barthes, A Biography* [M].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4.
Kristeva, J. *Desire in Language, A Semiotic Approach to Literature and Art* [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0.
Kristeva, J. *Revolution in Poetic Language* [M].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Moi, T. *Word, Dialogue and Novel, The Kristeva Reader* [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
Wiseman, M. B. *Texts of Pleasure, Texts of Bliss, Roland Barthes* [M]. London/New York: Routledge, 2010.

收稿日期: 2014-06-17

【责任编辑 王松鹤】

◎一般来讲,只有同对象本质密切联系的原理,才拥有最强的解释力。语言的本质由它的两种基本功能——交际功能和表述功能(表达思想的功能)确定。这两种功能都依靠同一个结构——判断来实现……判断确立人的世界与人对世界的思考两者之间的联系。判断凝聚着两个异质实体——主体和谓词。其中,主体是世界的代表;谓词则是人的显现者,是存在于人意识世界中的观念系统的要素。主体的任务在于证同言说对象,谓词的任务 XII 则是指出对象中与交际目的相关的各种特征。